

证券代码：873810

证券简称：台谊消防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9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丽萍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经营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并增加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06 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36 万元。
2	第十八条 公司目前股份总数为6,306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第十八条 公司目前股份总数为6,836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发行股票的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王丽萍、章仕标、陈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未过半数，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股东与经营管理层及公司骨干员工之间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长效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管理层、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股东、公司和员工各方利益的一致，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 6 号》）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王丽萍、章仕标、陈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未过半数，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和落实有效的管理机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业务规则》《监管指引 6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

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王丽萍、章仕标、陈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未过半数，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针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监管指引 6 号》及《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参与对象确定标准，结合相关员工的工作能力、专业水平以、过往对公司发展的贡献、未来继续为公司服务的意向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管理层拟定了《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王丽萍、章仕标、陈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未过半数，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制定《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王丽萍、章仕标、陈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未过半数，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和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专为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持股平台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该协议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之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王丽萍、章仕标、陈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未过半数，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了《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9月28日